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  
**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对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尚荣医疗”）2022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向公司提交了《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亚会审字（2023）第01610016号），该报告为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作出的《董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发表意见如下：

1、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真实、准确，监事会对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无异议，我们尊重其独立判断。

2、监事会同意《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2年度财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针对强调事项，作为公司监事我们将积极督促董事会及公司管理层优化内部控制管理机制，强化内部审计工作，完善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进一步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监事会将积极配合董事会的各项工作，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相关工作的开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之盖章页】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4月27日